

## 金华汤溪方言的体

山东大学 曹志耘

### 0 引言

0.1 金华位于浙江省中部偏西。东汉初平三年(192年)分会稽郡乌伤县(今义乌市)西南地置长山县,隋开皇十八年(598年)改名金华。三国吴宝鼎三年(266年)分会稽郡西部立东阳郡,治长山。自此历为郡、州、路、府、专区、地区、市治所。

明成化七年(1471年)割金华、兰溪、龙游、遂昌四县边陲地置汤溪县。1958年,汤溪县除衢江以北的两个乡划归兰溪外,其余并入金华县。

汤溪县存在了487年,已形成自己的方言。汤溪方言与金华、兰溪、龙游、遂昌的方言均有很大差别,相互间通话很困难。汤溪话的分布区域大致相当于原汤溪县境,即今金华县西部蒋堂、琅琊、周村、溪口及其以西地区。汤溪话内部存在一些地域分歧。原汤溪县城汤溪镇的方言可作为汤溪话的代表。

笔者是汤溪镇西南5公里岩下村人。岩下村原属汤溪区中戴乡,1992年改属汤溪镇。本文记录笔者母语岩下村方言。岩下村方言与周围村庄以及汤溪镇的方言略有差异。为方便起见,下文把金华县汤溪镇岩下村方言称为“汤溪话”。

汤溪话的音系情况(包括连读调、儿化音变),请参看曹志

耘 1987。关于汤溪话的其他问题，可参看曹志耘 1981，1987，1988，1990，1993 a，1993 b。

## 0.2 本文标记符号说明

(1) 调值用数字标在音节右上角，“-”后是变调。轻声音节在右上角标“0”。

(2) 为印刷方便，同音字不加符号表示。本文所用的同音字有：约  $yo^{44}$  (被，介词)，抓  $t\zeta ia^{24}$  (在)。

(3) 合音字在原来那两个字的外面加“〔 〕”表示。本文

所用的合音字有：

〔弗要〕  $fi^{52}$  (不要、别)，

〔起来〕  $t\zeta' i\epsilon^0$  (趋向动词)，

〔落去〕  $l\theta u^0$  (下去，趋向动词)。

(4) 训读字外加“〈 〉”表示。本文所用的训读字有：

〈的〉  $k\theta^0$ ，

〈这〉  $g\theta^{113}$ ，

〈那〉  $g\theta o^{11}$  又读  $g\theta^{11}$ 、 $gu^{11}$ ，

〈都〉  $t' \theta^{44}$  (副词)，

〈下〉  $t\zeta ie^{52}$  (动量词)。

(5) 举例中较常用的几个特殊方言词的音义如下：

尔  $\eta^{113}$  (你)，

渠  $g\theta^{11}$  (他)，

农  $nao^{11}$  (人)，

弗  $f\epsilon^{44}$  (不)，

倚  $g\epsilon^{113}$  (站立)，

望  $mao^{231}$  (看)，

脱  $t' \epsilon^{44}$  (丢失)，

洋钿  $yo^{11} - 113$  die<sup>11</sup> - 0 (钱)。

(6) 例句后带圆括号数码的，表示该例句对应于本书末所附“汉语方言调查表之一——动词的体和貌”里相同数码的例句。

## 1 完成体

1.1 普通话主要通过动词后加完成体助词“了”的方式表示动作的完成。例如：

我买了一件衣服。

汤溪话里没有专用的完成体助词。趋向动词“来”  $le^{11}$  除了表示趋向(例1-2)外，有时还同时兼有表趋向和表完成的作用(例3-6)。

(1) 尔去借把刀来。

(2) 渠趁北京寄来一封信。(趁：从，介词)

(3) 我买来一件衣裳。

(4) 渠上年收来四个徒弟。

(5) 车票买来未？

(6) 我五百块洋钿赚来罢。(罢：表肯定语气词，详见下文7.1)

在有的句子里，“来”跟前面的动词不构成一种明显的动趋关系，甚至动词跟后面的“数量名”部分(有时省去数词“一”或名词，下文同)不构成动宾关系而是动补关系(例7，又例8后半部分)，这时“来”的趋向意味更加虚化，作用接近于普通话的完成体助词“了”。例如：

(7) 渠上年抓上海住来个把月。

(8) 随便寻来个旅馆宿来一夜。

(9) 我问来好些农(都)晓弗得。(晓弗得：不知道)

不过这种说法比较少见，很可能是一种新起形式。

其他趋向动词，尤其是“去” $k'əw^{52}$ 、“落” $lɔ^{113-0}$ （下去）、“落去” $lɔ^{113-0}k'əw^{52-0}$ （下去）、“〔落去〕” $ləw^0$ （下去）、“〔起来〕” $tɕ'ie^0$ 几个，有时也有兼表完成的作用。但这些词的趋向意味比较浓。例如：

(10) 〈这〉笔生意约渠赚去一百多洋钿。

(11) 我〈那〉支钢笔脱落罢。

(12) 我三碗饭吃落去罢。

(13) 车票买〔起来〕未？（例5意为“车票买来了没有？”本句可译为“车票买好了没有？”）

“落”、“落去”、“〔落去〕”意思相同，可互相替换，不逐个举例。下文同。

1.2 汤溪话还有其他几种表示完成的方式，它们都有一定的限制。

1.21 一是把助词“得” $tei^{44-0}$ 用在“数量名(受事)+动词+得+趋向动词”的结构里，有强调、夸张数量的意味。受事与动词之间有时夹着由表示“被”的介词引进的施事。这种结构里的“得”与近代汉语里表示动作完成的“得”（如“出得门来”）之间的关系有待探讨。例如：

(14) 我昨日十本书买得来。

(15) 三碗饭吃得落去还未吃饱。

(16) 渠做生意两千洋钿赚得归来。

(17) 好些钞票约渠存得〔起来〕。

1.22 第二种是在“数量名(受事)+动词”的后面加上动量词“〈下〉” $tɕie^{52}$ ，有强调、夸张数量的意味。例如：

(18) 我三碗饭吃〈下〉还未吃饱。（我吃了三碗饭还没吃饱）

(19) 冻冻去，好两日嬉〈下〉（感冒了，歇了好几天）

(20) 尔害我个多钟头等〈下〉。(你害我等了一个多小时)

(21) 我好些地方寻〈下〉也未寻着渠。(我找了好多地方也没找着他)

例18-21的“〈下〉”也可换成“得落去”，但那就像例14-17一样带上了趋向的意味。

1.23 第三种是用“动叠+补语”的结构。其中的动词重叠主要是表示动作的完成，而不是表示动作的短时或尝试。例22的“买买来”意为“买了来”，例25的“关关屋里”意为“关在了房子里”，例27的“打打破”意为“打破了”。补语多为趋向补语、处所补语和结果补语。处所补语前没有介词。“动叠+补语”的结构在表示动作完成的同时，还含有一定的持续意味。例如：

(22) 〈这〉个东西我买买来还未用过。

(23) 我支钢笔脱脱落去。

(24) 渠一把夺夺转去。

(25) 我约渠关关屋里。

(26) 渠坐坐地下。

(27) 我个碗打打破。(1)

(28) 饭吃吃饱再去。

(29) 尔〈这〉些东西包包好，寄寄归去。

## 2 进行体

2.1 普通话表示动作进行的方式是在动词前面加时间副词“在”，在动词后面加“呢”或“着呢”。例如：

他在吃饭。

他吃饭呢。

他在吃饭呢。

他玩儿着呢，没在吃饭。

在汤溪话里，由“是” dzɿ<sup>113</sup>、“抓” tɕia<sup>24</sup>（在）、“落” lo<sup>113</sup>（在）加处所词“达” da<sup>113</sup>构成的“是达” dzɿ<sup>113</sup>-11 da<sup>113</sup>-0、“抓达” tɕia<sup>24</sup> da<sup>113</sup>-0、“落达” lo<sup>113</sup>-24 da<sup>113</sup>-0 三词，用在动词前，意义已经虚化，相当于时间副词“在”。此外，轻声的“达” da<sup>113</sup>-0 也可单独用在动词前，意思、用法跟以上三词一样。这个“达”究竟是“是达”、“抓达”、“落达”三词的省略形式，还是比这三词更早的用法，现在还无法断定。在今天的汤溪话里，“是达”、“达”较常用，其中“是达”比“达”显得强调一些，“抓达”、“落达”较少用。这四个词的前面可加“正”、“还”等词。例如：

(30) 渠是达吃饭。

(31) 尔还是达望电视啦？

(32) 些读书学生抓达唱歌儿。

(33) 渠落达洗衣裳。

(34) 外头达落雨，〔弗要〕到外头去。

(35) 我正达骂渠。

汤溪话利用“是”构成进行体，与英语利用“be”构成进行体有有趣的相似性。

2.2 “达” da<sup>113</sup> 用在代词和名词后面时，表示处所。

“〈这〉达”意为“这儿”，“〈那〉达”意为“那儿”，“我达”意为“我这儿”，“老师达”意为“老师那儿”，余可类推。用在事物名词后面时一般要在“达”前加上指示代词（例39），但也可省去（例40）。例如：

(36) 尔坐〈这〉达。

(37) 到渠达借点儿钞票来。

(38) 我〈的〉练习簿落老师达。（落：在）

(39) 凳摆得床〈那〉达。

(40) 我落车站达碰着渠〈的〉。

这个“达”也能离开代词和名词单用，不读轻声，义同“〈这〉达”。此时意义更加实在。这种用法可能由“〈这〉达”省略而来，也可能是保存了“达”的古义。例如：

(41) 尔坐达。

(42) 达本来无路〈的〉。

(43) 个碗〔弗要〕摆达头。

2.3 “达”本字可能是“埕”。《集韵》入声盍韵：

“埕，地之区处”，德盍切。为方便起见，本文写作近音字“达”。（汤溪话“传达”的“达”字念  $da^{113}$ ）

体助词和处所词“达”的后面都可加上“头”  $dəu^{11}$ 。这个“头”当由表示方位的后缀“头”（曹志耘1987：91）演变而来。年纪大的人常常加“头”，年轻人趋向于不加“头”。加不加“头”意思完全一样，只是不加“头”时风格上显得简洁明快一些。为方便起见，本文叙述时只写作“达”，而不写作“达(头)”，只是在举例中举出少量带“头”的例句。

### 3 持续体

3.1 汤溪话表示动作、状态持续的基本助词是轻声的“达”  $da^0$ ，用在动词后。这个“达”应该是由处所词，重读的“达”  $da^{113}$ （详见上文第2节）演变而来的，在某些结构（例如3.21、3.22二式）里还带有一定程度的处所意味。

以下例句里的“达”均可翻译成普通话的“着”。

(44) 尔捏达！(45)

(45) 坐达，〔弗要〕倚〔起来〕！(46)

(46) 门开达〈的〉，里面无农〈的〉。(44)

(47) 渠着达一身新衣裳。(41)

(48) 渠手里捏达个茶筒儿。(39)

(49) 墙上挂达张画。(55)

(50) 渠欢喜倚达吃〈的〉。(51)

(51) 〔弗要〕困达头望书。(困: 躺)

3.2 与普通话相比, 汤溪话持续体助词“达”还有一些特殊的用法, 现分述如下。

### 3.21 动词+得+达

这种结构里的“达”还带有一定程度的处所意味。因而“得” $tei^{44} - 0$ 表面上看起来有点像普通话位于动词与处所词语之间的介词“在”(例如“放在桌子上”)。但这里的“得”实际上是一个肯定动作已经发生的助词(参看上文1.21), 是动词的附加成分(“V得-”), 而不是处所词语的介引成分(“-得”)。在汤溪话里, 动词与处所词语之间不需要介词连接, 例如:

(52) 本书摆桌上, 〔弗要〕摆凳上。(把那本书放在桌子上, 别放在凳子上)

如果要把汤溪话的“动词+得+达”对应成普通话, 不妨暂且看作是“动词+了+着”, 即动作完成后紧接着持续下去。不过, 由于“动词+得+达”里的“达”尚未完全虚化, 整个结构还含有较重的“V在那儿”、“V在这儿”的意味。跟一般的持续句相比, 这类句子更强调、突出状态正在持续过程之中。例如“门开达”可译为“门开着”, “门开得达”则可译为“门正开着”或“门开在那儿”。

(53) 渠坐得达。(他正坐着。注意如果“达”字重读则意为“他坐在这儿”)

(54) 渠身新衣裳着得达。(41)

(55) 渠手里个茶筒儿捏得达。(39)

(56) 墙上张画挂得达。(55)

(57) 门口头三个农倚得达。(57)

(58) 渠房里盏灯亮得达头。

当动词有受事宾语时，汤溪话喜欢把受事宾语放在动词之前(例54-56)，“动词+达+受事宾语”的结构(例47-49)不太常用。

### 3.22 动词+数量名(受事)+达

“达”用在动词的受事宾语之后，表示在动作完成结束后，动作的结果作为一种状态持续下来，一般有一个表示目的或表示原因的部分与这种状态配用。普通话没有类似的结构。例如：

(59) 书上写个名字达，省得和别农和转来。(书上写上个名字，省得跟别人混起来)

(60) 存点儿钞票达老来用。(存着点儿钱，等老了用)

(61) 明朝有客农来〈的〉，买点儿菜达起。(明天有客人来，先买下点儿菜)

(62) 苹果退两个达渠吃吃。(苹果留几个给他吃)

(63) 吃酒〔弗要〕吃醉，自候点儿达。(喝酒别喝醉了，自己把握着点儿)

普通话的动补结构“看着点儿”、“记着点儿”等在汤溪话里不能说成“望点儿达”、“记点儿达”。例63“候点儿达”的“点儿”仍是宾语，不是补语。

### 3.23 动叠+达

这跟1.23里“动叠+补语”的结构类似。只是“达”已经由处所补语虚化为持续体助词了，因而它强调的是状态正在持续之中，而不是动作的完成。由于动词重叠的作用，这种状态有一种连续不断地持续的意味。后面常常接含否定意义的结果。该

结果即使不出现，也已经隐含在其中。如例64实际上就隐含着“怎么不坐下？”的意思。普通话没有类似的结构。例如：

(64) 尔倚倚达啦？（你怎么站着啊？）

(65) 我坐坐达还未倚〔起来〕来过。（我一直坐着，还没站起来过）

(66) 些鸡关关达一个〈都〉逃弗出。（这些鸡关了起来，一个都跑不出来）

(67) 渠哭哭达弗肯歇。（他一直哭着，不肯停下来）

(68) 部电视机一日到夜开开达。（这台电视机一天到晚开在那儿）

### 3.24 动词+达+动词

普通话有同样的结构。但在汤溪话里，前一动词限于其状态具有较长持续性的动作动词，比如没有普通话“走着瞧”、“红着脸说”、“忙着收拾东西”等说法。“动词+达”不能重叠，也不能与别的“动词+达”并列，比如没有普通话“说着说着就吵起来了”、“他俩笑着闹着出去了”的说法。例50-51。又如：

(69) 灯开达望电视。

(70) 渠钞票存达弗肯借别农用。

## 4 经历体

4.1 普通话用助词“过”表示“过去曾经”的意思。汤溪话也用“过” $ku\gamma^{52} - 0$ 作为经历体的助词，例如：

(71) 我到上海去过，北京未去过。

(72) 渠前头做过生意〈的〉。(60)

(73) 我老早便望过〈这〉本书罢。(61)

(74) 〈这〉本书我老早望过罢。(61。比例73常用)

(75) 尔火车坐过未？

4.2 汤溪话的“过”还可以用在动宾短语、动补短语或单个动词后，表示出于上文所提及的理由(含否定意义)，另外进行一次该动作，以便改换现有的状态。动词前面可加上“再”，加“再”后有时表示“再重复一次”该动作，有“再一次”的意思(例78)；有时只表示“另外进行”，“再次”义已虚化(例79)。“过”用在宾语后，不能用在动词与宾语之间。例如：

(76) 〈这〉支笔弗好写，换支过。

(77) 〈这〉笔帐算错罢，算遍过。

(78) 〈这〉个日子也弗好，再择个日子过。

(79) 〈这〉件衣裳着破罢，再做件过。

但汤溪话的“过”不表示动作完毕，如没有普通话“吃过饭再去”之类的说法。

## 5 起始体

5.1 汤溪话的趋向动词“来” $l\epsilon^{11}-0$ 用在动词后面，可以表示动作的起始。如果动词有宾语或补语，“来”放在宾、补语之后，而不能放在动词与宾、补语之间(如普通话的“打起鼓，敲起锣”)。“来”的后面常带表示事态变化的语气词“罢” $ba^{113}$ 、“啲” $p\theta^0$ 。例如：

(80) 天公冷来罢。(天冷起来了)

(81) 天公落雨来啲。(天要下开雨了)

(82) 小农儿哭来罢。(小农儿：小孩儿)

(83) 吃酒吃吃面有点儿红来罢。(面：脸)

(84) 身体好点儿来罢。

5.2 趋向动词“〔起来〕” $t\zeta^{\prime}i\epsilon^0$ 、“〔起来〕来” $t\zeta^{\prime}i\epsilon^0 l\epsilon^0$ (二者同义，可互换)也可以表示动作的起始。但与“来”相比，“来”更强调动作开始发生时的那个动态过程，

“〔起来〕”、“〔起来〕来”则强调紧随着动作开始发生而持续下来的那种状态。或者说，“来”关注动作开始时的那个时点，“〔起来〕”、“〔起来〕来”则关注动作开始时及开始后的一个时段。例如，“天公冷来罢”表示天气开始由非冷到冷了；“天公冷〔起来〕罢”表示天气已经开始由非冷到冷并进入冷的状态了。“〔起来〕”、“〔起来〕来”在句子中的用法跟“来”基本一样，只是当动词后面有宾语时，“〔起来〕来”要拆开分别放在宾语的前后。例如：

(85) 牙齿痛〔起来〕罢。

(86) 两个农儿打〔起来〕来罢。

(87) 渠吃〔起来〕酒来便要骂农〈的〉。

(88) 尔头发烫〔起来〕来，新衣裳着〔起来〕来，去寻老公啊？

(89) 身体好点儿〔起来〕罢。

## 6 继续体

继续体是指将起始后的动作不间断地继续进行下去，例如普通话“你说下去，别停下！”汤溪话里没有一个体标记能够单独表达这种语法意义。汤溪话必须把趋向动词“来” $le^{11-0}$ 、“去” $k^{\circ}əu^{52-0}$ 与表示频率的副词“只顾”（不停地，不断地）、“添”（再，还。用在动词性词语后）、“再”“还”等配合起来使用，才能表达类似的意义。例如：

(90) 尔讲来添。（你再说下去）

(91) 天公只顾落来。（雨不停地下着）

(92) 药只顾吃去也弗好〈的〉。（老是吃药也不好）

除此之外，汤溪话也常常依靠语境来表达动作的继续。例如“尔讲哇！”（你说呀！）在一定的语境里就会有“你说下去呀，别停下！”的意思。

## 7 已然体

7.1 普通话的已然体由句末的“了”表示。这个“了”的作用是肯定事态出现了变化(了2)，有时还兼有表示动作完成的作用(了1+2)。例如：

他会跳舞了。

我已经吃了。

在汤溪话里，语气词“罢” $ba^{113}$ 用在句末，表示动作或状态已然，相当于普通话“了”的上述功能。例如：

(93) 渠会跳舞罢。

(94) 我吃罢。

(95) 我买来三张车票罢。

(96) 个球滚洞里去罢。(77)

(97) 新衣裳做好罢。

(98) 渠头发〈都〉白罢。

(99) 我三十岁罢。

“罢”不能像普通话的“了”那样还用在动词后宾语前表示动作完成，也不能单独用在句末表示事态将有变化。

“罢” $ba^{113}$ 在说得较快、较轻时弱化为“哇” $ua^{113}$ 。说“罢”还是说“哇”不受前一音节韵尾的限制。

7.2 普通话句末的“了”除了表示已然外，还有一个功能就是表示事态将有变化，即将然。例如：

快放假了。

他要走了。

汤溪话一般用“啲” $pe^0$ 表示普通话“了”的这种功能。前面常有“快”、“要”、“好”(该)等词。例如：

(100) 快放假啲。

(101) 渠要去嘞。

(102) 尔也好去嘞。

(103) 饭熟嘞。

(104) 我三十岁嘞。

“嘞”的前面也能加上“得”  $tei^{44} - 0$ ，意思不变。例

如：

(105) 快放假得嘞。

(106) 病好得嘞。

(107) 双鞋要着破得嘞。

(108) 快十点钟得嘞。

“罢”除了表示已然外，还能跟“得”构成“得罢”  $tei^{44} - 0ba^{113}$ ，用在句末表示事态立即出现变化。与“嘞”、“得嘞”相比，距出现变化的时间更短。这时前面一般不再有“快”、“要”、“好”（该）等词。这种结构比较少用。例如：

(109) 放假得罢。

(110) 饭熟得罢，〔弗要〕烧嘞。

(111) 〈这〉个月〈的〉工资用了得罢。（了：完，完了）

“嘞”、“罢”前面的“得”是个什么性质的成分还不清楚。在反复疑问句里，“得”可以单用在句末否定副词“未”之前。从而在不跟有“嘞”、“罢”的情况下，它同样能起到表示将有变化的作用。例如：

(112) 做落靠得未？（快干完了没有？）

(113) 尔吃歇得未？（你快吃完了没有？）

(114) 快到得未？（快到了没有？）

(115) 快八月中秋得未？（快到中秋节了没有？）

回答形式是（对例112）：

(116) 做落靠得嘞。（快干完了）

(117) 做落靠得罢。(这就干完了)

(118) 做落靠罢。(干完了)

(119) 还未做落靠。(还没干完)

是非疑问句用“啲 / 得啲 / 得罢 + 弗”表示，不能单用“得”。例如：

(120) 做落靠啲弗？(快干完了吗？)

(121) 尔要去得啲弗？(你要走了吗)

(122) 尔吃饱得罢弗？(你吃得差不多了吗？)

7.3 普通话句末的“了”大致上有两种情况，一是肯定事态出现了变化，有时还兼表完成(已然)，二是表示事态将有变化(将然)。在汤溪话里，表示已然只用“罢”，表示将然用“啲”、“得啲”、“得罢”、“得”。二者形式不同。因此不会像普通话那样产生混淆。例如：

汤溪话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普通话

(123) 我来罢。      我来了。(我已经来了。如：他还没来，~)

(124) 我来啲。      我来了。(我这就来了。如：别喊了，~)

## 8 汤溪话体形式表

本表列出本文里出现的汤溪话的所有体形式及其用法和意义。大致依照7个体(最后再加上“将然”)的顺序排列。如果一个体形式兼有几种不同的体意义，则集中列举。可互相替换的体形式用“/”隔开列在一起。为了便于理解，本表以结构的面貌给出体形式，因而有些条目属于体形式的用法问题，而不是体形式本身有什么特殊性。精确的情况须参看内文。

体形式	体意义	说明
动词+来	①完成	尚未完全虚化

	②起始	如有宾、补, “来” 放在宾、补后
	③继续	有表频率的副词与之 配用。
动词+去	①完成	尚未完全虚化
	②继续	有表频率的副词与之 配用
动词+落/落去/[落去]	完成	尚未完全虚化
动词+[起来]/[起来]来	①完成	尚未完全虚化
	②起始	
动词+得+“来”等趋向动词	完成	动词前带数量名受事
动词+〈下〉	完成	动词前带数量名受事
动叠+趋向/处所/结果补语 是达/抓达/落达/达	完成	兼有一定的持续意味
+动词	进行	“达”后可加上, “头”下5条同
动词+达	持续	受事放在“达”后
动词+得+达	持续	受事放在动词前
动词+数量名受事+达	持续	常有目的或原因分句 与之配用
动叠+达	持续	后面常接否定意义的 结果
动词+达+动词	持续	前一动词限于具有较 长持续性的动作动词
动词+过	经历	
名子+罢	已然	弱化形式为“哇”, 下同
句子+啵/得啵/得罢	将然	“得”只用于反复问

/ 得

句, “得” 后要加  
“未”

### 参考文献:

曹志耘 1981 汤溪话的几个语音问题, 《一九八一年“五四”学生科学讨论会得奖论文集(社会科学版)》, 22 - 49页, 山东大学。

1987 金华汤溪方言的词法特点, 《语言研究》第1期85 - 101页。

1988 金华方言的句法特点, 《中国语文》第4期, 281 - 285页。

1990 金华汤溪方言帮母端母的读音, 《方言》第1期42 - 43页。

1993 a 金华汤溪方言词汇(一), 《方言》第1期, 69 - 80页。

1993 b 金华汤溪方言词汇(二), 《方言》第2期, 158 - 160页。

吕叔湘 1980 现代汉语八百词, 商务印书馆, 北京。

1993.3.初稿

1993.9.改定

通讯地址: 山东省济南市山东大学中文系

邮政编码: 250100, 电话: (0531)6944697